**2021-2022学年秋季学期优秀本科课程助教评选工作通知**

各相关院系：

为鼓励本科课程助教积极地投入助教工作，根据《中国科学院大学本科课程助教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“办法”），现启动2021-2022学年秋季学期优秀本科课程助教评选工作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**一、评选范围与标准**

1.评选范围

本次评选优秀助教的范围是2021-2022学年秋季学期本科公共基础课和专业课助教。

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助教不可参与评选：

（1）无故缺课两次者；

（2）学生普遍表示不满者（参考课程评价系统）；

（3）未认真履行工作职责者（如不能及时回答学生疑问或对学生的问题采取敷衍、不作答等行为，未按要求组织答疑、讨论、辅导等）；

（4）担任助教期间发生教学事故者；

（5）担任助教期间出现问题，正接受调查者。

**2.评选标准**

（1）助课课程的助教岗位数符合“办法”规定的岗位设置标准；

（2）理论课助教所助课程学时在30学时及以上；

（3）实验课助教指导实验学时累计30学时及以上；

（4）认真履行助教工作职责，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，获得学生和主讲教师一致好评；

（5）每学期请假（未跟课）不超过两次；

（6）认真填报助教工作记录（2021-2022学年秋季学期工作记录填报次数在5次及以上的助教统计名单将分别发给各院系供参考）。

**二、评选指标**

优秀本科课程助教由各开课院系推荐，推荐名额以2021-2022学年秋季学期本科课程助教人数为基数，超标配置的助教不计入基数，推荐比例不超过10%。（各院系可推荐指标见附件1）

**三、评选程序**

1.各院系根据本院（系）本科课程助教构成特点，组织评选工作。

2.各院系将拟推荐名单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

3.公示期结束，院系将推荐名单报送本科部。

4.本科部审核各院系推荐名单，将未通过审核的助教名单反馈各院系，院系不得再增补其他助教。

5.本科部将通过审核的助教名单报校本科教学委员会审定。

**四、注意事项**

1.学生对助教的评价是评选优秀本科课程助教的一个重要参考依据，各院系在评选过程中应重点参考“本科课程评价系统”中学生对助教的评价意见。

2.本科课程评价系统的登录路径为：SEP——“本科课程评价”。

在系统左侧菜单栏选择“课程评估统计”，可查看学生对助教的主观评价意见，也可批量导出相关意见。

3.本科部审核各院系推荐名单时也将参考学生对助教的评价意见。

**五、材料报送**

1.各院系推荐材料包括中国科学院大学优秀本科课程助教推荐表（附件2）和中国科学院大学优秀本科课程助教推荐汇总表（附件3）。

2.各院系于2022年5月26日前将上述推荐材料电子版发至zhangdinglan@ucas.ac.cn，并将纸版一份（加盖公章）报送本科部。

附件1.各院系2021-2022学年秋季学期优秀本科课程助教推荐指标

附件2.中国科学院大学优秀本科课程助教推荐表

附件3.中国科学院大学优秀本科课程助教推荐汇总表

本科部

2022年5月6日